



关于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6)0101026号

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海科技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编制《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宏海科技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

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云

中国注册会计师：



彭冬梅

中国·武汉

2026年4月24日

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2025 年 1 月 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同意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1 号），2025 年 1 月 22 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关于同意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函》（北证函〔2025〕62 号），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2 月 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开发行股票 2,000.00 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5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11,40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92,908,607.65 元，到账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21 日。公司因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取得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15,369,073.75 元，到账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10 日。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分别出具了众环验字（2025）0100003 号、0100009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使用与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1、募集资金账户初始金额	-
2、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117,953,388.53
（1）首次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102,488,000.00
（2）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新增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15,373,200.00
（3）利息收入	92,188.53
3、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	54,575,944.07

项目	金额（元）
（1）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6,196,726.15
（2）置换募投项目自有资金投入	9,794,538.95
（3）支付发行费用	3,207,547.17
（4）支付募投项目投入	35,377,131.80
4、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	63,377,444.46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规定，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分别连同保荐机构、专户所在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和三方监管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元）
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66011000570024	57,841,130.79
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循礼门支行	127905630810008	5,524,723.10
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王家湾支行	8111501012701259817	11,590.5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截至 2025 年 6 月 13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9,794,538.95 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 6,196,726.15 元，合计 15,991,265.10 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上述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置换已实施完毕。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本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单位普通定期	500.00	2025年6月30日	2025年9月30日	固定收益	0.90%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智能通知存款C款	6,110.00	2025年8月5日	2025年8月21日	固定收益	1.5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定期存款	单位普通定期	500.00	2025年9月30日	（每3月自动转存）	固定收益	0.90%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七天通知存款	5,946.00	2025年8月21日	2025年12月26日	固定收益	0.75%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七天通知存款	5,646	2025年12月26日	2026年2月9日	固定收益	0.75%

行							
---	--	--	--	--	--	--	--

注：协定存款理财金额，系公司签订协定存款协议时募集资金账户的余额。该金额与期末账户余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自协议签订日至年末期间，账户发生的理财产品赎回及相关收益入账金额，与募投项目支出及相关利息、手续费之间的差额。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于决议有效期限内使用总金额（任意时点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进行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总额未超过上述额度，所有到期现金管理产品均全额收回本金并归还至募集资金管理账户。上述进行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均未进行质押。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后，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6 年 2 月 6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终止原募投项目“热交换器及数控钣金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募投项目“武汉宏海新一代智能制造创新生产基地项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



附表 1: (如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单位: 元

募集资金净额 (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108,277,681.4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377,131.80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171,670.75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热交换器及数控钣金智能制造基地建设	否	82,371,993.14	15,147,175.60	24,616,561.45	29.88%	2026年1月22日	不适用	是
家用电力器具配件研发	否	8,095,527.58	2,248,680.85	2,573,833.95	31.79%	2027年6月9日	不适用	否



中心建设项 目								
补充流动资 金	否	17,810,160.68	17,981,275.35	17,981,275.35	100.96%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8,277,681.40	35,377,131.80	45,171,670.75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于2026年3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的议案：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完成，保证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公司结合募投项目的当前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下，拟将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7年6月9日。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为了进一步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业务发展，结合公司目前业务发展需求及资金现状，公司拟终止“热交换器及数控钣金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并利用剩余募集资金开展“武汉宏海新一代智能制造创新生产基地项目”。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为了进一步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业务发展，结合公司目前业务发展需求及资金现状，公司拟终止“热交换器及数控钣金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						



	目”，并利用剩余募集资金开展“武汉宏海新一代智能制造创新生产基地项目”。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截至2025年6月13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9,794,538.95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6,196,726.15元，合计15,991,265.1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上述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置换已实施完毕。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	不适用
报告期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流的金额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审议额度	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	61,460,000



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投资境外募投项目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